

鐵路條例（第 519 章）  
（根據第 22(1)條規定所發的命令）

沙田至中環線

批准

永久封閉落山道路段；以及永久改動落山道和江蘇街路段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（第 519 章）第 22(1)(a) 條的規定發出命令，批准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：—

- (I) 永久封閉介乎落山道與美善同道交界處以東約 5 米處及該交界處以東約 23 米處的落山道路段的部分行車道路面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24/0055/8 號圖則上以紅色標明；以及
- (II) 永久改動介乎馬頭圍道及美善同道的落山道路段，以及介乎馬頭圍道及美善同道的江蘇街路段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24/0055/8 號圖則上分別以黃色和藍色標明。

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，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，上述道路路段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或在該等道路路段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（運輸）葉李杏怡

2019 年 12 月 2 日